

教育局就 SKDC(M)文件第 113/12 號的回應

西貢區議會

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會議

「避免書商私利凌駕公眾利益，

促請教育局資助學校購買教材與教師用書」

有關教科書的最新資訊：

1. 教科書的出版是以自由市場形式運作，書商可自行釐定課本價格。在自由市場的體制下，政府並不可用行政手段限制書價，亦不能因價格昂貴而將課本從「適用書目表」中剔除。
2. 有鑑於印刷課本市場出現扭曲和壟斷，因此我們必須打破壟斷的情況，另闢新市場，發展可以作獨立教學的「電子教科書」。我們一方面引入更靈活、互動的電子教學模式，另一方面希望能夠在印刷版課本以外，為學界提供多一個選擇，以促進良性競爭，為書價下調創造空間。更重要的是，我們預期可以在新開發的電子教科書市場上採取主導，重訂遊戲規則。除了課本質素外，我們亦可對其營銷手法和定價等方面作出合理監察。
3. 要糾正教科書自由市場的扭曲情況，並不是一朝一夕可見成效，但我們會就有關情況繼續作出跟進。
4. 為了改善出版商對分拆教材「不賣不送」對學校造成的不便，我

們准許學校向書商借用「樣版書」和接受「清水版」的教師用書。

「清水版」的教師用書是學生課本的「教師版」，功能如同課本的使用手冊。所以，我們由 2012/13 學年起，准許書商向教師免費提供「清水版」的教師用書，這相信對學生課本的價格不會有太大影響。

5. 教育局不能接受任何由政府為書商變相「包底」的方案，但我們會繼續向學校提供各種資助，讓學校能夠靈活運用這些撥款購買教材和應付日常的營運所需。根據我們的記錄，學校應有足夠的盈餘去購買物有所值的教學資源。
6. 由於現時未能完全將課本、學材和教材分拆訂價，亦因而沒有充足的教材價格資料，所以我們暫未能確定學校於購買物有所值的教材時的費用。學校現應就如何調撥資源購買分拆的教材，作出專業判斷，而教育局會繼續監察學校於下一學年的財務運用情況。
7. 如須進一步查詢，歡迎致電 3698 4030 與教育局課程發展處課程資源組聯絡。

教育局

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